

2020 年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部门预算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及人员编制、交通工具情况
- 三、2020 年主要工作目标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五、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六、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 七、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情况
- 八、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情况
-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名词解释
- 二、其他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城市建设、工程建设，房地产、建筑、勘察设计咨询、工程造价咨询、燃气、物业管理等行业以及房屋安全、住房制度改革、人才住房和保障性住房建设管理、绿色建筑、建筑产业化、建筑废弃物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房屋租赁、人防工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和消防验收等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拟订房地产业、工程建设、建筑业、燃气业、勘察设计、物业管理以及建筑废弃物管理发展实施计划，推进相关工作；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及人员编制、交通工具情况

纳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包含 4 个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区施工安全监督站、区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区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区工程造价管理站、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共 8 个基层预算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系统总编制数 346 人，实有人数 333 人。其中，行政编制数 68 人，实有在编人数 66 人，行政事务编制数 6 人，实有在编人数 4 人，事业编制数 272 人，实有在编人数 263 人；离休 0 人，退休 87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11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员额 40 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66 辆，其中：2016 年深化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保留车辆 8 辆、2018 年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下属事业单位实有车辆 58 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后勤服务用车 2 辆、综合业务保障用车 56 辆。

具体如下：

1.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包含 4 个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行政编制数 68 人，实有在编人数 66 人；行政事务编制数 6 人，实有在编人数 4 人；事业编制数 35 人，实有在编人数 32 人；离休 0 人，退休 36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9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员额 40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13 辆，其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保留车辆 8 辆、4 个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保留车辆 5 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后勤服务用车 2 辆、综合业务保障用车 3

辆。

2. 区施工安全监督站行政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数 37 人，实有在编人数 36 人；离休 0 人，退休 5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1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员额 0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8 辆，包括：综合业务保障用车 8 辆。

3. 区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行政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数 8 人，实有在编人数 8 人；离休 0 人，退休 2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0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员额 0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1 辆，包括：综合业务保障用车 1 辆。

4. 区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行政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数 137 人，实有在编人数 132 人；离休 0 人，退休 37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0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员额 0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37 辆，包括：综合业务保障用车 37 辆。

5. 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行政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数 8 人，实有在编人数 8 人；离休 0 人，退休 3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0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员额 0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2 辆，包括：综合业务保障用车 2 辆。

6. 区工程造价管理站行政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数 20 人，实有在编人数 20 人；离休 0 人，退休 3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0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员额 0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1 辆，包括：综合业务保障用车 1 辆。

7. 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行政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数 12 人，实有在编人数 12 人；离休 0 人，退休 1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1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员额 0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1 辆，包括：综合业务保障用车 1 辆。

8. 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行政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数 15 人，实有在编人数 15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0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员额 0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3 辆，包括：

综合业务保障用车 3 辆。

三、2020 年主要工作目标

区住房和建设局系统 2020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1.持续推进建设工程审批监管等机制改革，统筹实施规划等竣工联合验收时限压缩至 12 个工作日，促进消防、人防工程融入工程质量监督验收，加强建设工程审批监督联动管理；2.完善公共住房建设分配管理机制，深挖公共住房筹建来源，开工筹集任务公共住房约 1.45 万套，加强人才及户籍轮候家庭住房保障 3.继续推进 206 个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地下综合管廊等民生项目；4.持续推进建设工程质量提升，加强工程报建审批、招投标、造价、质量安全监督、废弃物循环利用、验收归档、队伍建设等全链条监管水平；5.加大统筹协调、跨部门协同综合治理力度，以大安全思维抓好建筑、物业等领域安全生产，强化基层治理共建共享；6.推进诚信建设与行业监管融合，积极拓展住房建设领域信用信息采集覆盖面，强化区、街联动参与诚信建设工作，深化信用信息参与建筑、燃气、物业、房地产、房屋租赁等行业治理，提升行业监管效能。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一）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2020 年区住房和建设局部门预算收入 34,266 万元（详见表二），比 2019 年减少 66,058 万元，减少 66%，其中：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34,266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财政预算 34,26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

（二）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2020 年区住房和建设局部门预算支出 34,266 万元（详见表三），比 2019 年减少 66,058 万元，减少 66%。包括：基本支出 21,85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7,456 万元、基本公用支出 2,59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804 万元；项目支出 12,416 万元。

（三）预算收支减少的主要原因说明：1.2020 年预算口径存在调整，不包含基本建设项目收支，较 2019 年减少 70,480 万元；2.根据《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开展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和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全面清算缴库工作的通知》（深财资〔2019〕30 号）精神，2020 年 11 月 30 日前应完成所有建设工程项目的预缴款返退清算工作，故新增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预缴款返退支出预算 2,000 万元；3.根据机构改革后重新核定的《深

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深龙办发〔2019〕21号）精神，新增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科、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科、房地产业科、房屋安全管理科、房屋租赁管理科、人防工程科等6个内设机构，工资福利、公用支出、项目支出等相应增长。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区住房和建设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34,266万元（详见表六），包括：基本支出21,850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7,456万元、基本公用支出2,59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804万元；项目支出12,416万元。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根据部门具体使用类级科目列示，详见表五），区住房和建设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42万元，占6.8%，比2019年减少461万元，减少16%；
- （二）卫生健康支出389万元，占1%，比2019年减少37万元，减少9%；
- （三）节能环保支出60万元，占0.2%，比2019年增加60万元；
- （四）城乡社区支出24,913万元，占73%，比2019年增加3,124万元，增长14%；
- （五）住房保障支出6,562万元，占19%，比2019年增加1,736万元，增长3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0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区住房和建设局2020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297万元，比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增加38.39万元（详见表八）。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2020年预算数0万元，与2019年持平。主要原因：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由区财政统一预留和调配，因此区住房和建设局2020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

（二）公务接待费。2020年预算数0万元，与2019年持平。主要原因：坚持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20年无公务接待计划。

（三）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0年预算数29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0年预算数0万元，与2019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0年预算数297万元，比2019年预算数增加38.39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为进一步规范公务用车购置管理，我区公务用车购置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由区财政统一预留和调配，因此区住房和建设局2020年公务用车购置经费预算数为零；二是根据《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区住房建设局公务用车配备的通知》

（深龙财〔2019〕126号）精神，本部门公务用车编制指标增加5辆；三是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编制口径存在调整，从原来的在编实有人数每8人1车调整为按实有车辆数定额编制预算。主要用于局本级机关及下属单位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执行公务和开展基层工作调研、建筑行业监督检查等业务活动所开支的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五、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0 年区住房和建设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443.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46.1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697.1 万元（详见表九）。

六、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20 区住房和建设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067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34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支出。主要原因：根据机构改革后重新核定的《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深龙办发〔2019〕21 号）精神，新增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科、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科、房地产业科、房屋安全管理科、房屋租赁管理科、人防工程科等 6 个内设机构，同时新增民防大楼水电费、物业管理费等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八、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无上级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0 年区住房和建设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详见表十三）：1.完成区委区政府赋予住房建设领域的工作任务；2.完成报建受监工程建筑企业施工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监督管理的任务；3.完成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的缴纳归集、日常使用备案等监管任务；4.承担建筑工程、建筑构件、制品及建筑现场所有材料的检测工作，完成建设工程质量的监督检查任务；5.为建设工程发包与承包活动提供场所、信息和咨询服务，完成交易项目的程序监督任务；6.对国有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工程造价进行审核，完成建设工程造价行业监管任务；7.组织实施保障性住房租赁和补贴的受理、审核、分配等工作，完成保障性住房的监督和管理任务；8.完成建筑废弃物减排与资源化综合利用等工作任务，推动建筑废弃物管理发展。2020 年区住房和建设局部门全部项目支出（共 42 个预算项目）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其中，重点

绩效管理项目 1 个，预算金额合计 12,416 万元（详见附表十四）。

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65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后勤服务用车 2 辆、综合业务保障用车 56 辆。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4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安排购置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名词解释

（一）“卫生健康支出”反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其他社会保障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离退休经费支出。

（三）“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主要包括工程建设管理、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等方面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五）“财政拨款收入”反映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情况。

（六）“基本支出”反映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等）。

（七）“项目支出”反映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

（九）“机关运行经费”反映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办公

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其他情况说明

2020 年预算车辆数比 2019 年末资产占有车辆数多 1 辆，主要原因：根据《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区住房建设局公务用车配备的通知》（深龙财〔2019〕126 号）精神，本部门空缺的 1 辆公务用车待后解决。

表一：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2020 年预算	支出项目	2020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4,2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一）一般性经费拨款	33,600	二、外交支出	-
（二）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666	三、国防支出	-
（三）政府投资项目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	五、教育支出	-
（一）其他政府性基金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二）政府投资项目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三、财政专户拨款（教育收费）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2
四、事业收入	-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9
五、经营收入	-	十、节能环保支出	60
六、其他收入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4,913
七、上级补助收入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	十六、金融支出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562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	二十二、其他支出	-
	-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
	-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
本年收入合计	34,266	本年支出合计	34,26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	结转下年	-
上年结转	-		-
收入总计	34,266	支出总计	34,266

表二：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小计	一般性经费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	小计	其他政府性基金	政府投资项目								
	合计	34,266	34,266	34,266	34,266	33,600	666	-	-	-	-	-	-	-	-	-	-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2	2,342	2,342	2,342	2,342	-	-	-	-	-	-	-	-	-	-	-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42	2,342	2,342	2,342	2,342	-	-	-	-	-	-	-	-	-	-	-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9	469	469	469	469	-	-	-	-	-	-	-	-	-	-	-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9	419	419	419	419	-	-	-	-	-	-	-	-	-	-	-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3	963	963	963	963	-	-	-	-	-	-	-	-	-	-	-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0	490	490	490	490	-	-	-	-	-	-	-	-	-	-	-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	389	389	389	389	-	-	-	-	-	-	-	-	-	-	-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9	389	389	389	389	-	-	-	-	-	-	-	-	-	-	-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	90	90	90	90	-	-	-	-	-	-	-	-	-	-	-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0	300	300	300	300	-	-	-	-	-	-	-	-	-	-	-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0	60	60	60	-	60	-	-	-	-	-	-	-	-	-	-		
21113	循环经济	60	60	60	60	-	60	-	-	-	-	-	-	-	-	-	-		
2111301	循环经济	60	60	60	60	-	60	-	-	-	-	-	-	-	-	-	-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913	24,913	24,913	24,913	24,892	21	-	-	-	-	-	-	-	-	-	-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173	19,173	19,173	19,173	19,151	21	-	-	-	-	-	-	-	-	-	-		
2120101	行政运行	4,907	4,907	4,907	4,907	4,907	-	-	-	-	-	-	-	-	-	-	-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33	2,733	2,733	2,733	2,712	21	-	-	-	-	-	-	-	-	-	-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457	1,457	1,457	1,457	1,457	-	-	-	-	-	-	-	-	-	-	-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9,673	9,673	9,673	9,673	9,673	-	-	-	-	-	-	-	-	-	-	-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03	403	403	403	403	-	-	-	-	-	-	-	-	-	-	-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342	4,342	4,342	4,342	4,342	-	-	-	-	-	-	-	-	-	-	-	-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342	4,342	4,342	4,342	4,342	-	-	-	-	-	-	-	-	-	-	-	-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99	1,399	1,399	1,399	1,399	-	-	-	-	-	-	-	-	-	-	-	-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99	1,399	1,399	1,399	1,399	-	-	-	-	-	-	-	-	-	-	-	-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62	6,562	6,562	6,562	5,977	585	-	-	-	-	-	-	-	-	-	-	-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58	2,058	2,058	2,058	1,473	585	-	-	-	-	-	-	-	-	-	-	-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58	2,058	2,058	2,058	1,473	585	-	-	-	-	-	-	-	-	-	-	-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38	4,238	4,238	4,238	4,238	-	-	-	-	-	-	-	-	-	-	-	-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3	1,203	1,203	1,203	1,203	-	-	-	-	-	-	-	-	-	-	-	-
2210203	购房补贴	3,034	3,034	3,034	3,034	3,034	-	-	-	-	-	-	-	-	-	-	-	-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66	266	266	266	266	-	-	-	-	-	-	-	-	-	-	-	-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66	266	266	266	266	-	-	-	-	-	-	-	-	-	-	-	-

表三：

部门支出总表（按功能科目）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4,266	21,850	12,4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2	2,342	—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42	2,342	—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9	469	—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9	419	—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3	963	—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0	490	—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	389	—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9	389	—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	90	—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0	300	—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0	—	60
21113	循环经济	60	—	60
2111301	循环经济	60	—	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913	14,620	10,29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173	13,655	5,517
2120101	行政运行	4,907	4,907	—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33	—	2,733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457	764	694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9,673	7,582	2,09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03	403	—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342	—	4,342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342	—	4,34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99	965	434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99	965	4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62	4,499	2,06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58	—	2,058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58	—	2,0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38	4,238	—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3	1,203	—
2210203	购房补贴	3,034	3,034	—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66	261	5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66	261	5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2020 年预算	支出项目	2020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4,266	一、本年支出	34,266
（一）一般性经费拨款	33,6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二）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666	（二）外交支出	-
（三）政府投资项目	-	（三）国防支出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一）其他政府性基金	-	（五）教育支出	-
（二）政府投资项目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三、财政专户拨款（教育收费）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2
	-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9
	-	（十）节能环保支出	60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4,913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	（十六）金融支出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562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	（二十二）其他支出	-
	-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
	-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
	-		-
本年收入合计	-	二、结转下年	-
上年结转	-		-
收入总计	34,266	支出总计	34,266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4,266	21,850	12,4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2	2,342	—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42	2,342	—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9	469	—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9	419	—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3	963	—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0	490	—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	389	—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9	389	—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	90	—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0	300	—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0	—	60
21113	循环经济	60	—	60
2111301	循环经济	60	—	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913	14,620	10,29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173	13,655	5,517
2120101	行政运行	4,907	4,907	—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33	—	2,733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457	764	694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9,673	7,582	2,09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03	403	—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342	—	4,342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342	—	4,34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99	965	434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99	965	4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62	4,499	2,06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58	—	2,058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58	—	2,0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38	4,238	—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3	1,203	—
2210203	购房补贴	3,034	3,034	—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66	261	5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66	261	5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科目）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总计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合计	34,266	21,850	17,456	2,590	1,804	12,4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110	17,456	17,456	—	—	1,654
30101	基本工资	2,329	2,329	2,329	—	—	—
30102	津贴补贴	6,295	6,295	6,295	—	—	—
30103	奖金	3,192	3,192	3,192	—	—	—
30107	绩效工资	2,411	2,411	2,411	—	—	—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63	963	963	—	—	—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90	490	490	—	—	—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9	389	389	—	—	—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03	1,203	1,203	—	—	—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38	184	184	—	—	1,6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79	2,590	—	2,590	—	8,789
30201	办公费	479	449	—	449	—	31
30202	印刷费	49	—	—	—	—	49
30203	咨询费	39	—	—	—	—	39
30204	手续费	12	—	—	—	—	12
30205	水费	12	12	—	12	—	—
30206	电费	161	161	—	161	—	—
30207	邮电费	17	—	—	—	—	17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25	347	—	347	—	879
30213	维修（护）费	631	—	—	—	—	631
30214	租赁费	583	—	—	—	—	583
30216	培训费	225	34	—	34	—	190
30218	专用材料费	86	—	—	—	—	86
30226	劳务费	520	395	—	395	—	12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77	—	—	—	—	3,777
30228	工会经费	169	169	—	169	—	—
30229	福利费	65	65	—	65	—	—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7	297	—	297	—	—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	40	—	40	—	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1	—	—	—	—	2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67	621	—	621	—	2,3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509	1,804	—	—	1,804	705
30302	退休费	1,584	1,584	—	—	1,584	—
30309	奖励金	268	220	—	—	220	4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57	—	—	—	—	657
310	资本性支出	752	—	—	—	—	75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9	—	—	—	—	7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673	—	—	—	—	673
312	对企业补助	516	—	—	—	—	516
31204	费用补贴	456	—	—	—	—	45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60	—	—	—	—	60

表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合计	-	-	-
-	-	-	-	-
-	-	-	-	-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9 年	258.61	-	-	258.61	-	258.61
2020 年	297.00	-	-	297.00	-	297.00

注：“三公”经费具体变动原因同部门预算草案正文部分。

表九：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万元

品目编码	品目名称	金额
	合计	3,443.22
A	货物类	746.12
A030105	空调	9.77
A030201	台式计算机(含一体机)	31.05
A03020204	彩色喷墨打印机	0.36
A03020206	多功能一体机	0.90
A030203	电话机	0.03
A030205	碎纸机	0.08
A030207	扫描仪	0.70
A030208	不间断电源	18.40
A030299	其他办公自动化设备	4.06
A030901	中高速数码复印机	3.00
A100499	其他网络设备	5.00
A1099	其他专用设备	672.77
C	服务类	2,697.10
C0703	车辆维修	132.00
C1000	物业管理	210.01
C9900	其他服务	2,355.09

表十：

基本建设项目资金预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总金额	资金来源
-	-	-	-	-	-

表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合计	-	-	-
-	-	-	-	-
-	-	-	-	-

表十二：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0 年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表十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万元

年度预算金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本级	上级转移支付	本级	上级转移支付	
		34,266	34,266	—	—	—
年度绩效目标	1.完成区委区政府赋予住房建设领域的工作任务； 2.完成报建受监工程建筑企业施工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监督管理的任务； 3.完成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的缴纳归集、日常使用备案等监管任务； 4.承担建筑工程、建筑构件、制品及建筑现场所有材料的检测工作，完成建设工程质量的监督检查任务； 5.为建设工程发包与承包活动提供场所、信息和咨询服务，完成交易项目的程序监督任务； 6.对国有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工程造价进行审核，完成建设工程造价行业监管任务； 7.组织实施保障性住房租赁和补贴的受理、审核、分配等工作，完成保障性住房的监督和管理任务； 8.完成建筑废弃物减排与资源化综合利用等工作任务，推动建筑废弃物管理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分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	及时发放工资福利		及时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	预算执行率		>95%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	预算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投入和管理目标	投入管理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投入和管理目标	项目管理	符合政府采购相关规定		符合		
投入和管理目标	资产管理	满足单位正常运行的需求		满足		
产出目标	时效	建材检测及时性		及时		
产出目标	时效	信息系统漏洞扫描及风险评估及时性		及时发现信息系统安全漏洞及信息化资产风险并整改		
产出目标	时效	服务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计算机终端、会议室多媒体设备及信息系统运维及时性		出现故障及时处置，必要时更换设备或配件		
产出目标	时效	建材检测项目完成率		100%		
产出目标	时效	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研究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产出目标	时效	移动应急指挥平台各项服务		及时、有效完成		
产出目标	时效	结合 2020 年度防空警报试鸣，于九月当月完成		按时完成		
产出目标	时效	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技术人员到位及时性		及时		
产出目标	时效	及时消除设备隐患，杜绝重大安全机械事故发生		及时		
产出目标	时效	监督检查及检测检验的及时性		及时		
产出目标	时效	检测项目完成率		100%		
产出目标	时效	按法定时限完成工程项目审核（备案）		按时完成率 99%以上		
产出目标	时效	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巡查规定时间内完成		及时		
产出目标	数量	装配式建筑技术服务-专家劳务费		290 人次		
产出目标	数量	装配式建筑技术服务-专项技术培训		32 人次		
产出目标	数量	预拌混凝土行业安全生产培训及安全专项检查-风险辨识及安全隐患排查		15 天		

产出目标	数量	预拌混凝土行业安全生产培训及安全专项检查-搅拌站整治复查	25 家
产出目标	数量	预拌混凝土行业安全生产培训及安全专项检查-搅拌站应急演练指导	25 家
产出目标	数量	房屋租赁业务培训	130 人
产出目标	数量	印刷《住房租赁合同》	6 万份
产出目标	数量	新闻媒体宣传	10.75 个专版
产出目标	数量	党政信息培训	2 次
产出目标	数量	集中开展党员教育	1 次
产出目标	数量	购买党的知识有关书籍	212 套
产出目标	数量	防水卷材	≥23
产出目标	数量	完成档案整理工作	档案资料、图纸扫描：（折合成 A4 纸）共扫描约 172 万张；清点接收、拆卷、重新装订、装盒、入库上架,约 53750 卷。
产出目标	数量	物业小区检查数量	≥180 个小区
产出目标	数量	充电桩检测数量	≥180 个小区
产出目标	数量	物业从业人员培训人数	≥500 人次
产出目标	数量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预缴款返退	40 个
产出目标	数量	装配式建筑技术服务-工作人员劳务费	900 人次
产出目标	数量	完成特区物业管理条例及配套文件指引及培训、物业服务费收费培训。	≥15 场
产出目标	数量	钢筋焊接接头	≥7
产出目标	数量	燃气行业动态检查次数	>250 站次
产出目标	数量	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为 A、B1 级的建筑装修材料	以实际的工程报建项目数为准
产出目标	数量	甲、乙级防火门、消防水带、灭火器、防火玻璃、防火卷帘、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等消防产品	以实际的工程报建项目数为准
产出目标	数量	对法律、政策、标准、规范进行专业的解读等	随时咨询
产出目标	数量	质量强区（建设工程质量提升行动）	开展绿色施工培训 1 次；对全区在建工地进行检查巡查 2 次。
产出目标	数量	委托消防安全专家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验收备案提供专业的消防技术咨询服务	55 个工作日
产出目标	数量	出具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情况后评估报告	1 份
产出目标	数量	2020 年龙岗区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报告	≥1
产出目标	数量	完成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	>200 卷
产出目标	数量	代理完成行政复议/诉讼	10 宗
产出目标	数量	对我局的消防行政审批业务人员进行业务培训	4 次
产出目标	数量	小散工程业务指导与培训	11 个街道
产出目标	数量	移动应急设备维护	1 套系统平台（软件）、2 套应急单兵手持终端、2 套应急指挥手持终端、1 套智能数字集群调度台
产出目标	数量	2020 年龙岗区房地产市场监测周报	≥53
产出目标	数量	公交站台展板宣传	300 张

产出目标	数量	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现场指导次数	>180 个项目
产出目标	数量	2020 年龙岗区房地产市场监测月报	≥12
产出目标	数量	2020 年 XX 季度龙岗区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报告	≥4
产出目标	数量	网络设备运维	56 台
产出目标	数量	服务器运维	44 台
产出目标	数量	2020 年上半年龙岗区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报告	≥1
产出目标	数量	安全设备运维	9 台
产出目标	数量	计算机终端运维	560 台
产出目标	数量	信息系统运维	3 个
产出目标	数量	服务器延保	14 台
产出目标	数量	安全类设备延保	4 台
产出目标	数量	信息系统定级测评	5 个
产出目标	数量	UPS 电池组购置	1 组
产出目标	数量	信息安全联合检查	1 项
产出目标	数量	会议室多媒体运维	5 个
产出目标	数量	汛期房屋安全电视温馨提示	158 次
产出目标	数量	房屋安全防范知识要点	11 万张
产出目标	数量	建筑工程应急救援队伍	6 支建筑工程应急救援队伍、18 名应急救援专家
产出目标	数量	保障房项目方案审核数量	≥5 个
产出目标	数量	勘察设计质量抽查次数	2 次
产出目标	数量	房地产行业监测与分析	≥106
产出目标	数量	全区 11 个街道各一场人防宣传教育活动	11
产出目标	数量	防水涂料	≥13
产出目标	数量	焊接钢管	≥9
产出目标	数量	家用及类似场合用开关、插座	≥36
产出目标	数量	建材化学分析	≥8
产出目标	数量	建筑涂料类检测	≥8
产出目标	数量	排水用 PVC-U 管材及其它管材	≥51
产出目标	数量	钢筋机械连接接头抗拉强度	≥32
产出目标	数量	钢筋原材机械性能	≥105
产出目标	数量	水泥常规物理性能	≥8
产出目标	数量	涂料、胶粘剂和处理剂污染物检测	≥52
产出目标	数量	电线电缆机械、物理及电性能	≥41
产出目标	数量	资助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示范项目	3 个
产出目标	数量	印刷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资料进行宣传	500 册
产出目标	数量	检查起重设备施工电梯、塔吊	398 台

产出目标	数量	全区工程施工项目覆盖率	100%
产出目标	数量	室内环境检测的次数	≥19019 点
产出目标	数量	结构检测的次数	≥37081 点
产出目标	数量	桩基静载检测的次数	≥24846 根
产出目标	数量	土工检测的次数	≥132129 点
产出目标	数量	办理工程质量监督验收的数量	≥135 项
产出目标	数量	工程质量监督的数量	≥274 项
产出目标	数量	建材检验的次数	≥178751 组
产出目标	数量	提供系统安装、维护、升级服务数量	≥10
产出目标	数量	审核（备案）造价成果文件数量	>500 个
产出目标	数量	对“深龙英才”发放深龙英才租房补贴	>168 人
产出目标	数量	对廉租保障对象发放市场房货币补贴	>68 户
产出目标	数量	按实际空置量，缴交年度空置保障性住房物业服务费	100%
产出目标	数量	对交付使用且出现质量问题的保障性住房实施维修	100%
产出目标	数量	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厂及备案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实施项目巡查	> 100 次
产出目标	质量	普及人防知识宣传教育	完成
产出目标	质量	由有资质的检验机构出具消防检验报告	100%
产出目标	质量	完成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有关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管理工作要求	100%
产出目标	质量	新建装配式项目满足《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100%
产出目标	质量	提供绿色建筑技术服务	新建民用建筑 100%执行绿色建筑标准
产出目标	质量	房地产市场监测数据统计与报送准确率	≥95%
产出目标	质量	开展 C、D 级危房安全巡查及建档	100%
产出目标	质量	提供房屋安全检测鉴定服务	100%
产出目标	质量	落实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确保措施落地生效	100%
产出目标	质量	落实全区城市质量提升年工作部署，在全区推广绿色施工技术，提升全区工程质量绿色施工水平。	100%
产出目标	质量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情况评估报告内容全面	初评、详评情况以表单方式体现；总评估报告，包含后评估工作概况、后评估中发现的问题、后评估建议等内容。
产出目标	质量	建材检测准确率	100%
产出目标	质量	建材检测不合格项目的整改率	100%
产出目标	质量	信息系统定级测评完成率	100%
产出目标	质量	信息系统漏洞扫描及风险评估完成率	100%
产出目标	质量	服务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计算机终端、会议室多媒体设备及信息系统运维完成率	100%
产出目标	质量	房地产市场监测技术人员资质符合率	≥90%
产出目标	质量	房地产行业监测的覆盖率	≥90%

产出目标	质量	勘察设计质量抽查项目整改率	100%
产出目标	质量	燃气动态安全检查不符合要求燃气站点整改率	100%
产出目标	质量	保障房项目方案审核质量	减少户型布局、楼栋规划位置、小区出入口等设计问题，进一步优化人才住房和保障性住房建设质量。
产出目标	质量	通过法律服务降低法律风险	降低
产出目标	质量	资料齐全的电子档案数据库便于检索查阅	便捷
产出目标	质量	应急救援抢险的处理率	100%
产出目标	质量	房地产行业监测的有效性	≥85%
产出目标	质量	房地产市场监测成果验收合格率	≥90%
产出目标	质量	发现安全隐患不合格的整改率	100%
产出目标	质量	通过培训,使相关人员熟悉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和物业维修资金归集、使用的相关办事流程,提高服务效率,保障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合法规范。	达到培训目的
产出目标	质量	不合格项目的整改率	100%
产出目标	质量	检测准确率	100%
产出目标	质量	保证业务系统功能的正常运转	全年故障率≤3次
产出目标	质量	租赁房屋结构安全,能够正常使用	正常
产出目标	质量	审核(备案)造价成果文件抽查不合格的整改率	100%
产出目标	质量	保障性住房空置管理费资金支付率	100%
产出目标	质量	保障性住房房屋维修及时性	及时
产出目标	质量	补贴发放准确率	≥95%
产出目标	质量	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企业管理水平	提高整体管理水平
产出目标	质量	符合扶持要求的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补贴准确率	100%
产出目标	质量	进一步提升干部的业务素质和综合能力,提高岗位胜任能力。	为全面推进住房建设管理工作提供有力人才保障。
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做好租赁市场领域监管,履行好租赁市场管理指导及监管职责	满意
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各街道对开展小散工程业务指导培训的满意度	≥90%
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解决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备案等项目存在的重要技术问题,做好服务社会、企业和群众工作	满意
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网上办事服务	满意
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做好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建筑信息模型(BIM)等新技术新产品推广使用的监督管理工作	满意
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做好我区燃气行业监管,履行好燃气安全监管职责。	满意
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保障房项目方案审核	减少因户型布局、楼栋规划位置、小区出入口等设计问题导致后续的住户投诉等问题,确保符合我区实际住房保障需求。
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做好房屋安全领域监管,履行好房屋安全管理指导及房屋安全监管职责	满意
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公司管理和市场监	满意

	意度	管职责	
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做好建设工程项目消防产品、装修材料的检验检测,履行好消防安全管理职责	满意
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监管水平,规范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工作,提高维修金使用效率,保障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维修和正常使用,受到广大小区业主、物业欢迎和支持。	满意
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招投标各方主体对招标服务质量的综合满意率	≥95%
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履行国有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工程造价审核(备案)的职能,做好造价行业监管	满意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推进全区各施工项目顺利开展	推进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保障房回购造价复核	更好的规范人才住房和保障性住房收购行为,做好监督核查,保障国有资金投资效益。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防止小区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杜绝发生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防止重大工程质量事故发生	杜绝发生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推进全区花园小区物业管理有序发展	推进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防止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推动全区各施工项目顺利开展	防止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推进全区各施工项目顺利开展	推进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防止重大工程质量事故发生	杜绝发生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节约财政资金,加强国有资金项目的工程造价监管,保障国有资金投资效益	送审项目抽查率达 50%以上,项目核减额 5000 万元以上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提升全区物业服务水平	有所提升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房地产市场成交数据的全面监控和分析	及时、准确、全面、预测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促进我区燃气行业的规范化管理与健康发展。	有效促进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促进工程勘察设计行业规范化管理与健康发展	有效促进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通过开展人防宣传教育活动,使市民群众了解和认识学习人防知识的重要性,使市民群众掌握一定的防空自救知识与技能	提高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解决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备案等项目存在的重要技术问题	有效促进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促进建设工程项目消防产品、装修材料领域规范化管理与健康发展	有效促进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促进房屋安全领域规范化管理与健康发展	有效促进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提升全区工程质量	有所提升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加强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现场指导	有效促进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提升干部素质、发出龙岗住建好声音	有效提高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促进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建筑信息模型(BIM)等新技术新产品的推广使用。	有效促进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促进租赁市场领域规范化管理与健康发展	有效促进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对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进行事后监管	评估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是否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及诚实信用原则,评估招标结果是否合理。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房地产市场供给分析	每周监测，月度、季度、年度定期报告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对我区小散工程纳管、监管工作力度	根据《深圳市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安全生产纳管暂行办法》，各街道对辖区内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的纳管、监管力度有显著提升，确保我局住建领域安全形式的稳定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提升档案信息化建设水平档案数字化，实现既有利于档案的安全保管，提高档案利用效率的工作目标。	明显提升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龙岗区安居工程“十四五”发展规划研究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住房制度改革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供应与保障体系的意见》（深府规〔2018〕13号），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的部署，系统构建面向2035年的住房供应与保障体系。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房地产行业监测与分析	覆盖率大于90%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房地产市场发展情况报告	紧密结合市场动态，定期报告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保障房项目方案审核	进一步优化人才住房和保障性住房的设计方案，保障我区人才住房建设质量。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通过移动平台对区总值班室各项应急救援指令的接收	根据区总值班室发布的各项救援抢险指令，做好救援抢险准备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各项突发应急救援事故的处理	根据各项突发应急救援事故情况，及时联系各应急救援队伍、专家赶赴现场协助其他单位做好抢险准备。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房地产市场价格的调查与监控	及时、准确、全面、预测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提升全区工程施工安全	有所提升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有效宣传、普及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和物业维修资金归集、使用的相关办事流程，规范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的管理工作。	有效促进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提升全区工程质量	有所提升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提高业务系统功能稳定性、提高招标效率	系统运行稳定，故障率低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推动和加强建筑市场信用管理，构建“诚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规范我区造价行业行为	调查询问20次以上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贯彻落实人才强区政策、强化人才安居保障，营造有利于各类优质人才发展的创业环境。	100%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保障最低收入家庭的基本住房需求，实现应保尽保的住房保障目标。	100%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规范物业管理活动，改善人民群众的活动环境，营造安全、舒适、文明、和谐的生活环境。	100%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促进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管理行业发展	进一步促进行业发展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提高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管理行业管理水平	整体提高
效益目标	生态效益	促进绿色物业	促进
效益目标	生态效益	促进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	明显提升
效益目标	生态效益	促进绿色施工	促进

表十四：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绩效目标	项目申报依据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12,416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本级			4,986		
2111301	循环经济	区经济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60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促进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事业发展。	《深圳经济特区建筑节能条例》、《深圳市绿色建筑促进办法》（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 253 号）、《深圳市龙岗区经济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循环经济和节能减排实施细则》（深龙发改〔2017〕316 号）。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行业安全监管	141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消除安全隐患，防范和减少小散工程施工领域事故的发生； 4.确保建筑工程的使用质量，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5.完成《龙岗区地下综合管廊 2020 年建设计划》编制工作； 6.落实《城镇危险房屋管理规定》及《深圳市房屋安全管理办法》有关要求，确保全区危房进行纳管，保障人民群众房屋等生命财产安全。	1.《深圳市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安全生产纳管暂行办法》、《区委安委会关于印发龙岗区安全生产领域防范化解突出风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2.《关于进一步加强应急队伍建设的意见》（深府办〔2010〕75 号文）。 3.《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规定：国家实行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制度。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全国的建设工程质量实施统一监督管理。《工程质量监督工作导则》监督机构经监督检查发现工程质量不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或对工程质量有怀疑的、应责成有关单位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单位进行检测。 4.根据《深圳市地下综合管廊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及《深圳市政府绩效评估指标体系》中“地下综合管廊工程建设任务落实”指标评估标准，“编制 5 年项目滚动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并按时上报市主管部门的……”。 5.《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79 号）；《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6.《城镇危险房屋管理规定》；《深圳市房屋安全管理办法》关于区局的职责要求；以往市局工作方案对区局的工作考核要求。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268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合理利用人力资源，确保效能最大化； 4.在中央、省、市、区各类媒体刊发住房建设管理工作创新举措、经验作法，工作成效，助推住建工作健康快速发展，为更好服务于龙岗中心工作创造好良好的舆论环境；	1.根据《龙岗区人力资源局关于核定区住房建设局购买服务人员用工成本的批复》（深龙人复〔2017〕491 号）、《龙岗区购买人力资源服务工作联席会议纪要》。 2.贯彻落实习近平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发表重要讲话精神，“发出‘好声音’，宣传‘正能量’”，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新闻宣传工作的通知》以及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新闻宣传工作有关通知要求以及《龙岗区委办〈龙岗区党政信息稿酬发放管理办法（暂行）〉》全面加强住房建设管理工作好的经验作法宣传报道，助推住建工作健康快速发展，为更好服务于龙岗中心工作创造好良好的舆论环境。 3.根据《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关于核定区住房和建设局“以事定费”用工参考数人工成本的批复》（深龙人复〔2017〕75 号）、《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关于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商请核定“以事定费”用工参考数用工成本的批复》（深龙人复〔2017〕281 号）、《深圳市龙岗区应急管理局关于机构改革转隶划出人员名单的函》。 4.根据《研究对口帮扶工作相关事宜会议纪要》（区政府办公会议纪要 162 号）精神，恢复执行 2017

					年 10 月 18 日印发的《关于做好龙岗区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海丰县扶贫干部交通补贴相关工作的通知》（龙对办函〔2017〕31 号）文件，每人每月 3600 元。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安全生产专项	21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完成市住房建设局有关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管理工作要求； 4.提高燃气知识普及率，提高预防和减少燃气安全事故的发生； 5.完成全区 11 个街道燃气安全培训，提高我区燃气管理人员业务水平。	1.《深圳市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管理规定》（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 212 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加强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企业监管的通知》（深建设〔2018〕21 号）。2. 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第三方安全机构，配合对各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开展日常安全标准化指导，及开展各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节后复工复产安全检查工作并给予技术支持。 2. 燃气安全生产宣传。我局“三定方案”有“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燃气行业的法规条例和政策”的职责，《深圳市燃气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市、区主管部门应当开展经常性的燃气安全宣传教育，提高市民燃气安全意识”。 3.我局“三定方案”第十四项规定“指导全区各街道、社区工作站住房和建设职能内的管理工作”的职责。为落实我局对各街道、社区工作站的指导职责，近几年来我局每年都会委托深圳市燃气行业协会的专家对我局各街道、社区工作站的燃气管理人员进行一次业务培训，共同学习最新的规范要求。同时，根据《龙岗区人民政府关于落实打造深圳标准构建质量发展新优势的实施方案（2015-2020 年）》的要求，到 2020 年都要开展标准建设，《2018 年龙岗区落实打造深圳标准工作方案》要求“推进燃气安全标准建设”工作方面，要指导我区瓶装燃气供应站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办公设备购置	12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保障本单位职工办公所需的设备配置。	《深圳市市直党政机关办公家具配置标准》、《深圳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常用办公设备配置预算标准》。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宜居社区管理	68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保障省宜居社区创建、奖励等工作正常开展，工作任务达到预定要求。	1.根据《深圳市创建宜居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圳市宜居社区建设规划（2016—2020 年）》的通知》的有关要求，2020 年，龙岗区需完成宜居社区累计获评率 92%。根据《关于宜居社区奖励经费的意见》（深龙财意〔2011〕427 号，同意给予每个申报社区 1 万元的创建工作经费，给予获得“广东省宜居社区”称号的每个社区 10 万元的奖励资金。另根据区政府《龙岗区物业管理和住房保障工作协调会议纪要》关于“创建工作经费不足部分从创建宜居社区奖金中调剂解决”的精神，自 2011 年起，从创建宜居社区奖金中给每个申报社区调剂 2 万元纳入宜居社区创建工作经费，因此，荣获“广东省宜居社区”称号的每个社区应给予 8 万元的奖励资金。 2.根据《深圳市创建宜居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圳市宜居社区建设规划（2016—2020 年）》的通知》的有关要求，2020 年，龙岗区需完成宜居社区累计获评率 92%。根据《关于宜居社区奖励经费的意见》（深龙财意〔2011〕427 号）及区政府《龙岗区物业管理和住房保障工作协调会议纪要》关于“创建工作经费不足部分从创建宜居社区奖金中调剂解决”的精神，自 2011 年起，我区每个参与创建、申报广东省宜居社区的社区均可获得 3 万元创建工作经费，同时，由于宜居社区工作标准提高，区政府于 2014 年起追加拨付参与宜居社区创建的社区每个增加 2 万元经费，即申报社区最终

					可获得 5 万元的创建工作经费。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建设事务管理	780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进一步提升干部的业务素质和综合能力,提高岗位胜任能力,为全面推进住房建设管理工作提供有力人才保障； 4.按照上级指示开展党建活动，激发党员学习热情； 5.完成服务器及存储设备、网络系统、机房环境、计算机终端日常维护； 6.增强市民的国防观念、人防意识，着重提升公民自救互救技能和应对风险、灾害的能力； 7.加强工作人员人防业务能力，提高相关企业对人防工程维保业务水平； 8.促进单位完善治理，为后续工作的财务决策提供会计信息； 9.真实、准确、完整的体现单位实有资产情况，建立并规范实物资产核算； 10.充分反映年度预算执行效益，评价情况纳入决算信息向社会进行公开； 11.检查内部控制实施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管理漏洞和薄弱环节，进一步改进和加强内部控制； 12.保障基建资金安全，促进项目资金有效流转，确保满足建设过程的使用； 13.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预算收支的年度执行结果，并按时公开决算报告； 14.进一步提高本单位国家工作人员的法治意识及全局的依法行政水平。	1.根据市委军民融合办印发的《深圳市 2019 年人民防空工作安排》（深融办〔2019〕66 号）精神，2019 年在每个街道 选取一个社区开展人民防空“五进”工作。2020 年我局将以“进社区”为重点，继续推进人民防空“五进”工作，具体包括：一个人民防空组织机构、一块防空防灾教育宣传阵地、一支防空防灾志愿者队伍、一批防空防灾器材及设备、一次防空防灾演练活动。 2.根据《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审计署令 11 号）、《审计署关于加强内部审计工作业务指导和监督的意见》（审法发〔2018〕2 号）、《深圳市内部审计办法》（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 217 号）、《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内部审计管理办法》精神，对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财政财务收支、经济活动、业务开展、风险管理实施独立、客观的监督、评价和建议。 3.根据新政府会计制度收支核算的工作需求，计划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全局的实物资产进行清理，以便进一步规范资产管理，提升财报编制的准确性、完整性。 4.《深圳市电子政务项目运行维护经费指导标准》。 5.根据《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配强全区政府法制工作力量和发挥法制工作职能作用的通知》（深龙府办〔2015〕17 号）、《市政府法制办 市编办关于印发深圳市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标准（2018 年版）的通知》（深法制〔2018〕117 号，每年定期更新标准）。 6.关于进一步全面规范工程建设领域开展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建设〔2018〕18 号）、关于做好广东省 2018 年度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考核迎检工作的紧急通知（深建市场〔2019〕8 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开展建设工程实名制和分账制落实情况日常巡查的通知（2018 年 4 月 23 日）等规定进行龙岗区工程建设项目实名制和分账制工作技术指导服务。 7.我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实行招标人负责制，为有效监督招标投标活动是否遵循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及诚实守信信用原则进行，根据《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 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印发的《深圳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情况后评估工作规则（试行）》（深建市场〔2017〕16 号）文件要求，我科作为招标投标的监管部门，对所监管的采用评定分离招标项目、每年度开展后评估工作。 8.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规范住房租赁市场稳定住房租赁价格的意见》（深府规〔2019〕7 号）、《龙岗区产业用房租赁市场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会议纪要》精神，控制龙岗区产业用房租赁价格过快增长，确保龙岗区工业生产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根据区委区政府相关要求，开展龙岗区产业用房租金调查工作。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办公楼修缮	41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保障本单位办公场地及附属设施正常使用。	对局机关楼层建筑维修维护，足额完成年度执行任务。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城建档案管理	150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我省档案工作的意见》

				3.提升档案信息化建设水平，通过档案数字化实现既有利于档案的安全保管，又提高档案利用效率。	的通知要求，提出统筹建设数字档案馆（室），各档案馆（室）要按照存量数字化的要求开展数字档案资源建设，加快数字档案馆（室）建设步伐。根据深圳市档案局和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深圳市档案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要求，龙岗区城建档案室室藏项目管理档案及竣工图纸需全部数字化。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物业行业管理	90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完成 180 个小区的物业安全检查工作； 4.完成 180 个小区的充电桩检查工作； 5.完成 15 场特区物业管理条例及配套文件指引及培训、物业服务收费培训； 6.完成 500 人次的物业从业人员培训工作； 7.督促各物业服务企业做好服务，提高安全意识，对发现出来的问题，立即进行整改。	1.《深圳市党政部门安全管理工作职责规定》中“（一）要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一岗双责”责任制。各部门对所辖行业实施业务管理的同时，应当根据行业特点履行行业安全生产监管职责，承担监管责任。各部门主要负责人是本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对本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负全面责任；各部门应另外指定一名班子成员作为本部门分管安全生产的直接责任人，统筹协调落实本部门安全生产工作；其他负责人对分管业务领域内安全生产工作负具体责任。各部门根据“谁主管、谁负责”和“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负责做好主管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 2.《深圳经济特区物业管理条例》拟 2019 年 10 月施行，与原物业管理条例修改较大，为做好我区物业服务行业的普法教育，新条例施行后，需委托第三方编制相关法律指引及培训。 3.《深圳经济特区物业管理条例》第四条中“区主管部门负责辖区内物业管理的监督管理工作，并接受市主管部门的业务指导。市、区政府其他有关部门应当按照各自职责，依法做好物业管理相关工作。” 4.目前，《深圳经济特区物业管理条例》正在修订，我局也正在修编《龙岗区物业服务项目安全生产指导手册》。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住房改革与发展	1,156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总结和衔接“十三五”期间我区安居工程发展经验和思路，为“十四五”期间我区安居工程有序、科学建设提供技术支持和规划保障； 4.减少户型布局、楼栋规划位置、小区出入口等设计问题，进一步优化人才住房和保障性住房； 5.更好的规范人才住房和保障性住房收购行为； 6.形成的成果为《龙岗区人才住房和保障性住房建设管理分配制度建设技术支持服务成果汇编》，具体包括：1、《龙岗区人才住房建设和管理办法》及其起草说明；2、《龙岗区安居型商品房建设和管理办法》及其起草说明；3、《龙岗区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管理办法》及其起草说明；4、其他相关服务成果； 7.配合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支队、龙岗交通运输局和龙岗交警大队三家单位作为扣车场使用； 8.发挥了社会存量住房优势，灵活解决人才住房需求，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1.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住房制度改革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供应与保障体系的意见》（深府规〔2018〕13 号），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的部署，系统构建面向 2035 年的住房供应与保障体系，需对龙岗区“十四五”期间安居工程发展进行专项规划研究。 2.为进一步优化人才住房和保障性住房的设计方案，减少因户型布局、楼栋规划位置、小区出入口等设计问题导致后续的住户投诉等问题，确保符合我区实际住房保障需求。建议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项目方案设计进行审核。 3.更好的规范人才住房和保障性住房收购行为，做好监督核查，保障国有资金投资效益。 4.根据《关于深化住房制度改革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供应与保障体系的意见》规定文件实施。 5.龙岗区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龙岗区 2018 年筹集社会存量住房作为人才住房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推广与管理	20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新建民用建筑 100%执行绿色建筑标准。	1.《中共深圳市委 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深发〔2017〕3 号）；《深圳市绿色建筑促进办法》（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 253 号）第五、十六条；《关于提升建设工程质量水平打造城市建设精品若干措施》深建规〔2017〕14 号印发）；《深圳市绿色建筑量质齐升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 年）》（深建科工〔2018〕58 号）。 2.《中共深圳市委 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深发〔2017〕3 号）；《深圳市绿色建筑促进办法》（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 253 号）第五、十六条；《关于提升建设工程质量水平打造城市建设精品若干措施》深建规〔2017〕14 号印发）；《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加快推进深圳住宅产业化的指导意见（试行）》（深建字〔2014〕193 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加快推进装配式建筑的通知》深建规〔2017〕1 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认定工作的通知》（深建规〔2017〕3 号）；《深圳市装配式建筑发展专项规划（2018-2020）》的通知（深建字〔2018〕27 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关于做好装配式建筑项目实施有关工作的通知》（深建规〔2018〕13 号）。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装配式建筑和新型材料推广与管理	2,071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新建装配式项目满足《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1.根据《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开展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和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全面清算缴库工作的通知》（深财资〔2019〕30 号）精神,要求在 2020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所有建设工程项目的预缴款返退清算工作。 2.《中共深圳市委 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深发〔2017〕3 号）；《关于提升建设工程质量水平打造城市建设精品若干措施》（深建规〔2017〕14 号印发）；《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加快推进深圳住宅产业化的指导意见（试行）》（深建字〔2014〕193 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加快推进装配式建筑的通知》（深建规〔2017〕1 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认定工作的通知》（深建规〔2017〕3 号）；《深圳市装配式建筑发展专项规划（2018-2020）》的通知（深建字〔2018〕27 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关于做好装配式建筑项目实施有关工作的通知》（深建规〔2018〕13 号）。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房产行业管理	66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完成龙岗区房地产市场动态监测，全面掌握龙岗区房地产市场发展变化情况。同时深入挖掘和统计分析，解析房地产相关政策，为龙岗区房地产市场管理提供参考依据； 4.完成收集整理龙岗区房地产行业监管工作动态情况，实时监测房地产行业发展情况，对重大热点问题进行跟踪分析，协助处理重难点问题，提出对策建议。	“三定方案”有“贯彻执行房地产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职责，《深圳市房地产市场监管办法》第五条规定：“主管部门应当根据房地产市场监管的要求，建立房地产信息系统，作为房地产交易、管理的操作平台和有关房地产交易、管理信息的发布平台，实现对房地产市场的动态监控”。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消防行业管理	42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对达到抽样送检基数的消防产	1.按照公安部、省公安厅关于消防产品、装修材料抽样送检相关规定，消防验收过程中对达到抽样送检基数的消防产品、装修材料需现场封样送检，以

				品、装修材料进行现场封样送检,以保证工程验收、监督执法的质量。	保证工程验收、监督执法的质量。 2.根据深圳市安全专家管理规定以及业务实际需求,需聘请消防技术专家团队,对应对疑难、复杂工程项目的设计、验收进行论证,保证工程项目的顺利开展。
深圳市龙岗区施工安全监督站			407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204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保障以事定费人员力量的正常投入,工资福利及时发放; 4.完成印刷工作,宣传内容更新及时,发放及时。	1.根据《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关于核定区住房和建设局“以事定费”用工参考数人工成本的批复》(深龙人复【2017】75号)精神,核定用工人数 17 名。 2.根据“三定”方案内容:组织或指导对全区建筑从业人员安全知识教育和培训。新报建受监工地首次交底时需宣传安全施工规范要求。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建筑行业施工安全管理	202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规范起重设备安全生产; 4.确保我区报建受监项目涉及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各类安全生产,杜绝群死群伤事故发生; 5.确保我区报建受监项目附着式升降脚手架规范操作。 6.进一步提升干部的业务素质和综合能力,提高岗位胜任能力,为全面推进住房建设管理工作提供有力人才保障。	依据“三定”方案内容:根据《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安全监督规定》的相关要求,受区住房和建设局委托,具体实施在该局已办理施工安全监督手续并取得施工许可证的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监督工作。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办公设备购置	1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保障本单位职工办公所需的设备配置。	根据《深圳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常用固定资产使用年限表》的管理办法、《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龙财【2016】211号文的要求、《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及龙岗区相关采购规定文件实施。
深圳市龙岗区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5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	0.45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保障本单位职工办公所需的设备配置。	根据《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龙财【2016】211号文的要求、《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及龙岗区相关采购规定文件实施。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3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加强物业维修资金业务宣传,提升物业服务企业相关人员业务水平。	贯彻落实《深圳市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规定》,保障物业维修金正常使用,规范龙岗区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工作,开展物业专项维修资金使用宣传培训。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物业维修资金管理	2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进一步提升干部的业务素质和综合能力,提高岗位胜任能力,为全面推进住房建设管理工作提供有力人才保障。	参照 2018 年干部培训情况,根据区委组织部批复拟定安排。
深圳市龙岗区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3,827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1,105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提高公众对工程质量监督的认知度。	1.根据聘用人员工资标准及劳务派遣合同。 2.全力配合落实龙岗区“城市质量提升年”持续开展“双年”工作的宣传,提高公众对工程质量监督的认知度。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办公设备购置	39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深圳市市直党政机关办公家具配置标准》、《深圳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常用办公设备配置预算标

	督			3.保障本单位职工办公所需的设备配置。	准》。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专用设备购置及维修	818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保障专用设备检验检测结果的精准性，工作任务达到预定要求； 4.满足生产需要，提高生产产值的设备保障。	1.《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 141 号）购买专业设备来配合检测检验的生产要求。 2.《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 141 号）规范仪器设备的检定/校准程序，保证仪器设备的正常使用，使得测量数据和检测结果具有良好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办公楼修缮	71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保障本单位办公场地及附属设施的正常使用。	维持单位正常运行的常规性支出。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监督检查及检测检验业务	1,794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提高检测工作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4.满足生产需求，提高生产产值的材料保障。 5.保证我站检验业务的正常开展； 6.进一步提升干部的业务素质和综合能力,提高岗位胜任能力,为全面推进住房建设管理工作提供有力人才保障； 7.保证我站计算机及网络终端安全，稳定运行； 8.保证专业知识的更新及提高生产效率； 9.保证我站监督档案、人事档案、办文档的规范性。	1.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各检测项目的规范标准（JGJ110-2008_建筑工程饰面砖粘结强度检验标准、JGJ106-2014_建筑基桩检测技术规范）。 2.《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 141 号）。 3.龙岗区工程质监站抗渗试样制样、装卸和水泥试模拆装、垃圾清运服务承包合同。 4.为了更好提高检测服务质量，为工程质量建设做保障，维持生产的正常运行。 5.为了保证我站计算机及网络终端安全及稳定运行，由于我站信息化日常维护工作量大，信息化维护能力不足，特签订《IT 外包维护服务合同》。 6.根据 2019 年度培训计划，对新进人员及在职人员提供上岗证及后续教育的培训，保证专业知识的更新及提高生产效率。 7.为了充分利用档案信息资料，提高档案标准化、规范化、现代化管理水平，委托专业档案整理公司对检测档案进行规范化整理。 8.《深圳市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办法》（十六）关于差旅费执行标准的处理。 9.质量手册等质量文件，更新补充监督员的业务知识。 10.为了保证我站检测业务的正常开展，降低生产成本，环保循环使用，签订了《饰面砖标准块粘结残余清理合同》。 11.根据工程质量各协会要求，每年定额缴交会费，各机构对我单位提供专业技术服务、信息化服务，可与行业专家交流有关实验室资质认定和认证管理等的技术问题。 12.能力验证是认可机构和管理机构判定实验室技术能力的重要手段，可为实验室提供有效的外部质量控制，也是实验室内部质量控制的重要补充。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			332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220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确保中心各项工作顺利、高效地进行。	根据交易分中心聘用人员工资标准及劳务派遣合同，实有聘员 19 人，其中包含劳务派遣 1 人；总工资 214.66 万元，其中包含优劳务派遣 10 万元。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建筑市场监督管理	95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保障中心网络系统的正常使用； 4.确保中央空调、电梯、抽签摇号机和高清监控系统的正常使用； 5.保障中心电脑的正常使用；	1.根据《深圳市房地产租赁合同书》规定执行，合同登记（备案）号：深（龙）0348450，合同规定 59637 元/季度。 2.保障机构正常运行的常规性项目，中国电信网络专线 12000 元/月*12=144000 元；办公电信托收费 2300 元/月*12=27600 元。 3.保障机构正常运行的常规性项目，空调根据维护合同的报价约 35000 元，中央空调主机维修一台

				6.进一步提升干部的业务素质和综合能力,提高岗位胜任能力,为全面推进住房建设管理工作提供有力人才保障。	60000 元; 电梯根据往年合同价格保养费 9600 元/年、年审 3500 元/年; 抽签摇号机年度维护 3000 元/年; 高清监控系统维护 7200 元/年(原安装合同总金额 177555.02 元的 4%-5%, 取 4%); 打印机维护 3000 元/季度 X 4 = 12000 元/年。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招投标、招标代理业务	12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确保交易中心软件系统的正常运作; 4.确保档案的完整性和方便性。	1.年度维护合同,保障交易中心软件系统的正常运作,价格按照以往开发服务合同总金额 167.398 万元的 10%以内。 2.参照往年工程档案约 800 份, 24 元/份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	5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保障本单位职工办公所需的设备配置。	《深圳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常用办公设备配置预算标准》。
深圳市龙岗区工程造价管理站			694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工程造价专项检查	63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进一步提升干部的业务素质和综合能力,提高岗位胜任能力,为全面推进住房建设管理工作提供有力人才保障。 4.推进工程造价信息化,保障造价审核工作正常开展。 5.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对计算机进行日常维护。 6.对站内各楼层空调、门锁、吸顶灯维修维护,足额完成年度执行任务。 7.对我站楼顶层节能项目进行维修养护,保障节能效果,消除安全隐患。 8.对站内办公设备及大楼电梯维修维护,提高办公人员工作效率。足额完成年度执行计划。 9.根据造价协会继续教育等相关通知进行培训,足额完成年度执行任务。	1.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工程造价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要求,推进工程造价信息化。 2.根据《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关于 2019 年度会员会费的收取通知》的要求,支付会费。造价用书为开展造价审核的必要工具书,根据《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载明的资料价格购买。 3.根据《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十三五”规划》要求;持续推进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为保障节能效果,消除安全隐患,对楼顶层节能项目进行维修养护。 4.根据《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及《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关于改进造价工程师继续教育形式的五点意见》的文件精神,造价师参加继续教育。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办公设备购置	1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保障本单位职工办公所需的设备配置。	1.根据《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龙财【2016】211 号文的要求、《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及龙岗区相关采购规定文件实施。 3.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市直党政机关办公家具配备标准》的通知(深财资【2018】45 号)、《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及龙岗区相关采购规定文件实施。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128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合理利用人力资源,确保效能最大化。	根据《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关于核定区住房和建设局“以事定费”用工参考数人工成本的批复》(深龙人复【2017】75 号)精神,核定用工人数 10 名。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工程造价协审	502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加强国有资金(含政府投资)项目的工程造价监管,保障国有资金投资效益,工作任务达到预定要求。	根据《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定》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造价管理机构根据工作需要,可以按照有关规定聘请专业机构协助造价审核工作,但不得因此向被审核单位收取费用”,根据工作需要和任务安排,需聘请专业机构协助造价审核工作。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58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	2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保障本单位职工办公所需的设备配置。	根据《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龙财【2016】211 号文的要求、《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及龙岗区相关采购规定文件实施。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3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普及保障性住房政策知识。	1.配合我市住房改革的三个管理办法（安居型商品房、人才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出台。用于专项宣传费用。 2.根据《深圳市保障性住房条例》、《深圳市人才安居办法》，用于日常监管，政策宣传制作费用。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物业管理及维修	1,396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建立健全保障性住房资产管理制度，加强资产的维修和保养； 4.进一步提升干部的业务素质和综合能力,提高岗位胜任能力,为全面推进住房建设管理工作提供有力人才保障。	1.根据保障性住房项目资产移交工作会议纪要及工作移交备忘录，区保障房公司负责保障性住房的资产接收，承接查验，产权办理，物业招服务招标、物业经营管理及根据年度工作计划编制相关管理费用预算等工作。根据《深圳市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的主要开支范围有：用于缴交政府拥有产权的保障性住房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开支，以及未归集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的保障性住房小区公共设施设备维修改造费用开支；用于保障性住房筹集的开支；用于保障性住房的查验接收费用以及保障性住房租售前后空置期物业管理费用开支。 2.根据《深圳市保障性住房条例》、《深圳市人才安居办法》，历年及新分配保障性住房工作，后续入住人员备案材料归档，建立档案相关费用。 3.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的主要开支范围包括：用于保障性住房项目的日常测算、估价、检测和产权初始登记开支；区政府办公会议纪要 地铁 3 号线和体育新城安置小区产权办理工作会议纪要。 4.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深圳小额支付系统集中代收付业务管理办法》的通知。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住房货币补贴管理及发放	73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保障廉租保障家庭的基本住房需求，实现应保尽保、全面覆盖的廉租住房保障目标。	1.深圳市公共租赁住房和廉租住房并轨运行实施办法（深建规〔2016〕6 号）、龙岗区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纪要（1），我区廉租住房货币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 435 元，每户家庭住房补贴人数不超过 3 人。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人才发展专项	585	1.资金使用率不小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营造有利于各类优质企事业单位和优秀人才发展的创新创业环境，实现人才安居乐业。	1.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人才优先发展实施“深龙英才计划”的细则》的通知（深龙人才通〔2018〕6 号）、龙岗区住房保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龙岗区“深龙英才”人才住房分配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深龙住建〔2017〕228 号），杰出人才：10000 元/月；其他 A 类人才：5000 元/月；B 类人才：4000 元/月；C 类人才：3000 元/月。 2.广东省领军人才、广东省创新科研团队带头人可享受 120 平方米住房；龙岗区创新创业团队带头人可享受 100 平方米住房；团队核心成员可享受 80 平方米住房。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废弃物监管中心			107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办公设备购置	2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保障本单位职工办公所需的设备配置。	《深圳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常用办公设备配置预算标准》。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3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印制管理制度、操作规范、宣	根据职责规定，本单位负责制定区建筑废弃物减排与资源化综合利用管理制度，按照目前市区加强建筑废弃物管理工作要求，本单位每年会出台 1-2 项

				传册等 7500 份。	管理制度或操作规范，需向各相关单位、各街道、各建设施工单位进行政策宣传。另外，本单位负责推广使用建筑废弃物再生建材产品，需视工作需要印制相关宣传材料。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建筑废弃物管理	102	1.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2.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提高综合利用企业的安全生产技术水平以及建筑物拆除备案项目综合利用安全生产水平，有效消除安全事故隐患，减少和避免安全事故发生，全面推进综合利用企业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4.进一步规范龙岗区固定式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设施建设； 5.制定建筑废弃物再生产品指导价，助力推广使用建筑废弃物再生产品； 5.进一步提升干部的业务素质和综合能力,提高岗位胜任能力,为全面推进住房建设管理工作提供有力人才保障。	1.根据职责规定，本单位负责统筹、指引我区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行业管理。委托第三方对全区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企业开展风险评估，对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企业及建筑物拆除项目进行安全培训，并对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企业定期巡查及对备案项目综合利用实施定期抽查。 2.根据职责规定，本单位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建筑废弃物减排与综合利用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编制区建筑废弃物减排与资源化综合利用管理制度，开展建筑废弃物受纳场所、综合利用设施建设规划。

注:★项目为 2020 年度重点绩效管理项目。